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2022 年 3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3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31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1 月 1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85,147,260.00 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精选先进制造龙头主题投资标的，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p>主要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等。</p> <p>随着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不断深入，全球制造业正在经历日新月异的变化。本基金所界定的先进制造是指制造业中技术不断迭代升级，市场空间快速增长的领域，以及正在发生产业变革的传统制造业领域。先进制造是全球制造业在技术变革条件下创新实践的结果，能够不断提供更加先进的产品或服务，带动制造业的升级和转型。先进制造相关产业领域主要包括电子、通信、半导体、集成电路、新能源、智能汽车、智能家居、高端机械装备、国防军工、生物医药等行业，以及正在发生产业变革的传统制造业领域。</p> <p>本基金所指的先进制造龙头是指先进制造相关产业中拥有相比竞争对手更为领先的技术、较高的“护城河”、已经或者未来有望成为所在细分领域龙头的相关企业。先进制造相关产业范畴会随着科学技术及商业模式的发展不断变化，基金管理人将持续跟踪相关产业的发展变化，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根据实际情况对先进制造相关产业及公司界定进行动态更新。</p>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 800 指数收益率×6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20%+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还将通过港股通渠道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将面临汇率风险、香港市场风险等特殊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A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3107	01310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8,135,219.10 份	77,012,040.9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A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838,333.81
2. 本期利润	-26,754,275.59	-23,468,721.43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2421	-0.258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86,629,224.56	61,558,687.0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011	0.7993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

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07%	1.93%	-10.68%	1.27%	-12.39%	0.6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9.89%	1.69%	-10.81%	1.07%	-9.08%	0.62%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3.19%	1.93%	-10.68%	1.27%	-12.51%	0.66%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07%	1.69%	-10.81%	1.07%	-9.26%	0.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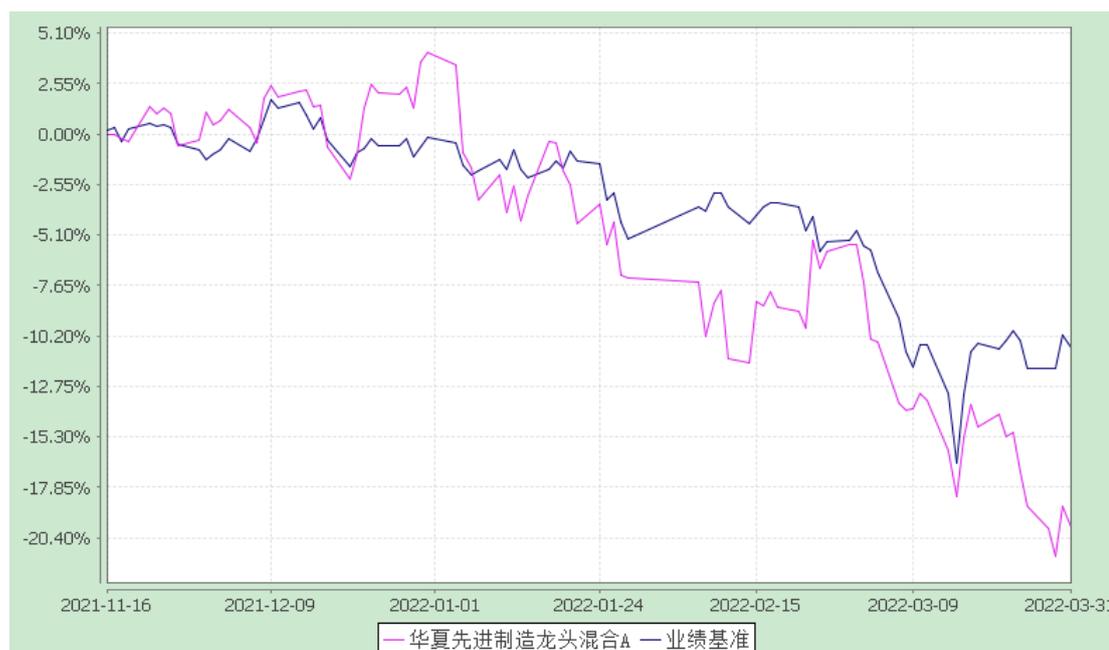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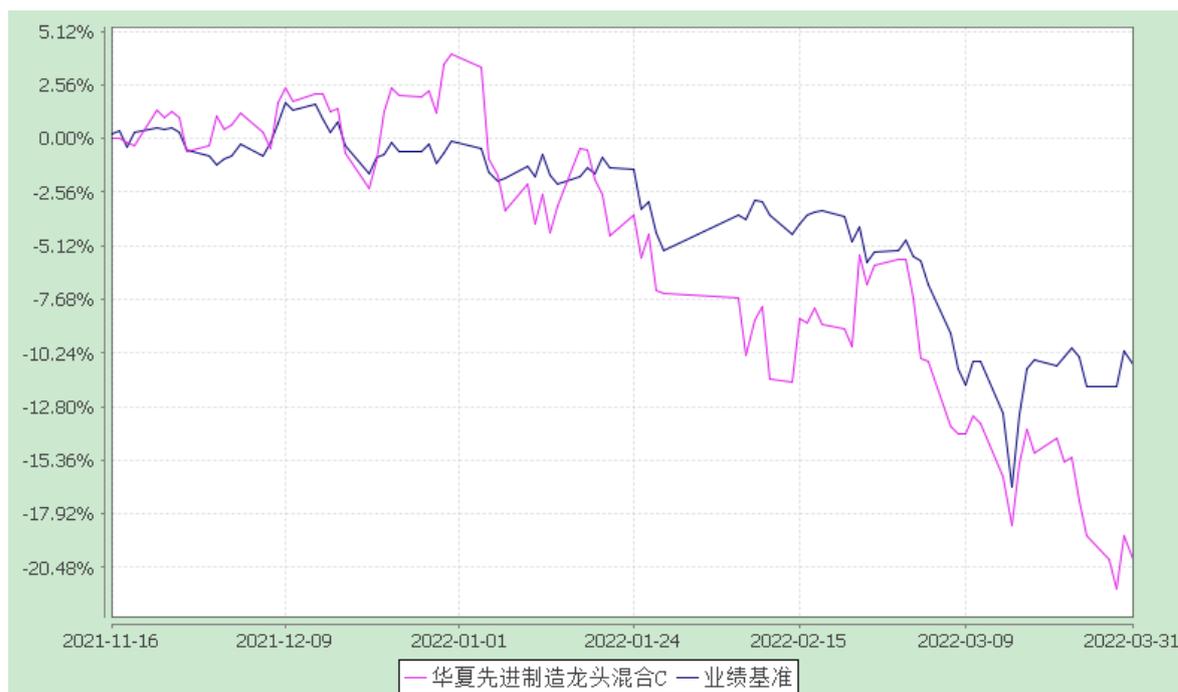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A: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C:



注：①本基金合同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生效。

②根据本基金的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中投资范围、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屠环宇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11-16	-	7 年	硕士。2015 年 7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投资研究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高翔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1-11-16	-	6 年	硕士。2016 年 7 月加入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投资研究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首任基金经理的，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基金管理公司开展投资、

研究活动防控内幕交易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的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交易共有 32 次，其中 3 次为投资策略需要所致，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组合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有关基金经理已根据公司管理要求提供决策依据；其余均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一季度，全球经济增长面临挑战。海外方面，美联储货币政策逐步正常化。同时，俄乌冲突导致了商品价格上涨，进一步推升了物价上涨的压力。国内方面，3 月后，疫情的进一步扩散影响了经济活动的正常开展。由于这些因素对经济增长的干扰，全球资本市场在一季度发生了较大的波动。从海外市场来看，欧美股市开年即发生回撤，俄乌冲突后进一步下跌，在一季度末，市场信心逐步恢复，海外股市才慢慢收复失地。A 股与港股开年后一样也进入下跌趋势，但在全球反弹的过程当中相对弱势。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具备较高技术含量的科技制造业，希望寻找两大类投资机会，第一类是新产品新技术快速成长期的投资机会，第二类是国产替代的投资机会。目前阶段，我们寻找的第一类投资机会，主要集中于正在发生创新和变革的新终端，如智能电动车、虚拟现实/增强现实设备、人工智能物联网设备（AIoT）等。这些发生变化的新终端中，不仅终端设备环节存在投资机会，对应中游的零组件和上游核心元器件的产业格局也都可能发生变化，从而产生投资机会。第二类国产替代的投资机会，主要集中于上游核心元器件上，如半导体芯片等，之前国内的设计制造水平相比国外还存在差距。在国内企业逐步进步并替代海外公司份额的过程中，存在较大的投资机会。一季度的宏观环境，对于泛科技制造业来说不太友好，一方面需求端存在不确定性，另一方

面成本端有较大的压力，因此相关板块也都发生了一定程度的回撤。在市场回撤的过程当中，我们聚焦于两大类投资机会，衡量了每个个股的短期景气度、长期成长空间、目前估值水平，重新评估了各个子板块和个股的性价比，对组合做了优化和调整，希望能够在短期干扰因素消除后，分享到细分行业成长与优势企业进步的红利。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01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3.07%；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7993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3.1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10.68%。

4.5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37,496,728.69	91.95
	其中：股票	137,496,728.69	91.95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1,780,477.92	7.88
7	其他各项资产	251,844.78	0.17
8	合计	149,529,051.3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37,457,904.44	92.7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000.04	0.0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5,670.34	0.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706.88	0.0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1,024.98	0.01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6,422.01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37,496,728.69	92.79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75	立讯精密	338,600	10,733,620.00	7.24
2	603596	伯特利	150,900	9,810,009.00	6.62
3	688123	聚辰股份	119,185	9,763,635.20	6.59
4	002920	德赛西威	76,600	9,699,092.00	6.55
5	002241	歌尔股份	270,400	9,301,760.00	6.28
6	002049	紫光国微	42,888	8,772,311.52	5.92

7	688037	芯源微	48,645	7,278,264.90	4.91
8	688019	安集科技	24,317	6,886,088.06	4.65
9	002463	沪电股份	500,856	6,631,333.44	4.47
10	688385	复旦微电	144,528	6,526,884.48	4.4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71,337.20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42,429.7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138,077.88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51,844.78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 A	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C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18,460,143.97	107,875,392.0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7,998,279.46	20,995,485.99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8,323,204.33	51,858,837.1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135,219.10	77,012,040.9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事项

2022 年 1 月 4 日发布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

2022 年 1 月 22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022 年 2 月 12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022 年 2 月 17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022 年 2 月 19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022 年 2 月 23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022 年 3 月 19 日发布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2、其他相关信息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8 年 4 月 9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之一。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北京、上海、深圳、成都、南京、杭州、广州和青岛设有分公司,在香港、深圳、上海设有子公司。公司是首批全国社保基金管理人、首批企业年金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 QDII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 ETF 基金管理人、境内首只沪港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内地与香港基金互认基金管理人、首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人资格、首家加入联合国责任投资原则组织的公募基金公司、首批公募 FO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养老目标基金管理人、境内首批中日互通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商品期货 ETF 基金管理人,首批公募 MOM 基金管理人、以及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人、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国内首家承诺“碳中和”具体目标和路径的公募基金公司,香港子公司是首批 RQFII 基金管理人。华夏基金是业务领域最广泛的基金管理公司之一。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华夏先进制造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法律意见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